

证券代码：872937

证券简称：佰锐博雅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北京佰锐博雅展览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7 日 9：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937	佰锐博雅	2023 年 12 月 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北京佰锐博雅展览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和良性运转，同时保障股东权益，为股东提供持续的价值回报，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1,12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112,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二）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的议案》

为了补充我司的流动资金，促进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银行贷款，具体贷款银行、期限及金额以银行批复为准。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接受关联方滕卫城、吕丰蓉为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申请银行信用贷款需要关联方滕卫城、吕丰蓉的担保，担保总额不高于1000万元，具体担保金额以银行批复为准。

（四）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提请公司于2023年12月7日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年12月7日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丽萍 电话：1381189950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 《北京佰锐博雅展览展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议决议》。

北京佰锐博雅展览展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1 日